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保荐人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名称：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姓名：孙中凯	联系方式：010-65608426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院 1 号楼泰康集团大厦 11 层
保荐代表人姓名：霍亮亮	联系方式：010-65608426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院 1 号楼泰康集团大厦 11 层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628 号）同意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辰软件”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218,200 股，发行价格为 103.4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159,961,880.00 元（人民币，下同），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050,310,428.83 元。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于 2023 年 10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人”）担任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中信建投证券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并出具本持续督导年度跟踪报告。

一、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1	保荐人、保荐代表人应当协助和督促上市公司建立相应的内部制度、决策程序及内控机制，以符合法律法规和本规则的要求，并确保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知晓其在本	保荐人、保荐代表人已协助、督促上市公司建立相应的内部制度、决策程序及内控机制，以符合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并确保公司控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规则下的各项义务。	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已明确知晓其在相关规则下的各项义务。
2	<p>保荐人、保荐代表人应当持续督促上市公司充分披露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所必需的信息，并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p> <p>保荐人、保荐代表人应当对上市公司制作信息披露公告文件提供必要的指导和协助，确保其信息披露内容简明易懂，语言浅白平实，具有可理解性。</p> <p>保荐人、保荐代表人应当督促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告知并督促其不得要求或者协助上市公司隐瞒重要信息。</p>	<p>保荐人、保荐代表人已持续督促上市公司充分披露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所必需的信息，并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已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文件的制作提供必要指导和协助，并确保内容简明易懂、语言浅白平实、具有可理解性；已督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告知并督促其不得要求或协助公司隐瞒重要信息。</p>
3	<p>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承诺的，保荐人、保荐代表人应当督促其对承诺事项的具体内容、履约方式及时间、履约能力分析、履约风险及对策、不能履约时的救济措施等方面进行充分信息披露。</p> <p>保荐人、保荐代表人应当针对前款规定的承诺披露事项，持续跟进相关主体履行承诺的进展情况，督促相关主体及时、充分履行承诺。</p> <p>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披露、履行或者变更承诺事项，不符合法律法规、本规则以及本所其他规定的，保荐人和保荐代表人应当及时提出督导意见，并督促相关主体进行补正。</p>	<p>保荐人、保荐代表人已督促相关主体对承诺事项的具体内容、履约方式及时间、履约能力分析、履约风险及对策、不能履约时的救济措施等进行充分信息披露；已持续跟进相关主体履行承诺的进展情况，督促其及时、充分履行承诺；未发现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披露、履行或者变更承诺事项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及其他相关规定的情形。</p>
4	<p>保荐人、保荐代表人应当督促上市公司积极回报投资者，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符合公司发展阶段的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制度。</p>	<p>保荐人、保荐代表人已督促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符合公司发展阶段的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制度，积极回报投资者。</p>
5	<p>保荐人、保荐代表人应当持续关注上市公司运作，对上市公司及其业务有充分了解；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调阅资料、列席股东会等方式，关注上市公司日常经营和股票交易情况，有效识别并督促上市公司披露重大风险或者重大负面事项。</p>	<p>保荐人、保荐代表人已持续关注上市公司运作，对上市公司及其业务有充分了解；已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调阅资料等方式，关注上市公司日常经营和股票交易情况；本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风险或者</p>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保荐人、保荐代表人应当核实上市公司重大风险披露是否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保荐人、保荐代表人应当发表意见予以说明。	重大负面事项。
6	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出现严重异常波动的，保荐人、保荐代表人应当督促上市公司及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在本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股票未出现严重异常波动。
7	保荐人、保荐代表人应当督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履行其作出的股份减持承诺，关注前述主体减持公司股份是否合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等情况。	保荐人、保荐代表人已督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履行其作出的股份减持承诺，前述主体在本持续督导年度内未减持公司股份。
8	保荐人、保荐代表人应当关注上市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督促其合理使用募集资金并持续披露使用情况。	保荐人、保荐代表人已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督促其合理使用募集资金并持续披露使用情况。

二、保荐人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本持续督导期间，保荐人和保荐代表人未发现浩辰软件存在重大问题。

三、重大风险事项

本持续督导期间，公司主要的风险事项如下：

（一）核心竞争力风险

软件行业具有技术升级与产品迭代更新速度快的显著特点，公司在产品研发与技术升级领域需持续投入资金与人力。从全球 CAD 行业来看，公司成立起步时间相对境外龙头厂商较晚，虽不断完善产品体系与营销网络，但从发展历程、资本实力、技术实力综合来看，公司较行业国际龙头厂商仍存在较大差距。若公司技术升级与产品研发进度滞后于行业发展速度，无法满足市场需求，甚至研发失败，则不仅会导致公司增加研发成本，也将错失市场发展机遇，对公司未来经营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公司通过收购整合境外公司 CadLine 的 BIM 软件业务。本次交易虽然符合公司战略布局，双方预计将产生较强的协同效应，但受到国际形势、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变动等因素影响，以及双方在政治、文化、管理等方面存在差异的影响，业务整合存在不达预期的风险。

公司设立子公司浩科数智，引进国际化专业团队以持续推动 BIM 产品研发和全球商业化，预计将与公司现有 CAD 业务及子公司 CadLine 产品研发与销售产生较强的协同效应，但受到投入产出周期、国际形势、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变动等因素影响，浩科数智业务存在不达预期或亏损的风险。

（三）财务风险

1、扶持政策力度的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享受多项政府补助和税收优惠政策，主要包括：公司是国家鼓励的重点软件企业，适用 10%企业所得税税率；公司的研发费用按照实际发生额在计征所得税时可享受加计扣除，加计扣除比例为 100%；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增值税实际税负超 3%的部分享受即征即退政策。若未来政府补助和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公司未能满足相关要求导致无法享受税收优惠或取得政府补助，则可能对公司的利润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2、境外业务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境外营业收入占总营收的比例超过 40%且计划未来继续加大境外市场的营销投入。外销业务主要采用外币结算，若汇率受到境内外经济、政治等因素的影响而产生波动，则存在因汇兑损益影响公司利润水平的风险。

公司下辖 3 家境外子公司，境外子公司选择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和日常运营币种，报告期内收购 CadLine 的交易币种为欧元，而公司合并报表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不同币种间的汇率变化将可能给公司带来汇兑损失风险。

（四）行业风险

在研发设计类工业软件领域，欧特克、达索、西门子、PTC 等国际知名企业凭借其强大的产品力、较高的品牌知名度以及行业先发优势等在全球竞争格局中

占据优势地位，近年来境内本土 CAD 软件企业的快速发展进一步加剧了市场竞争。与此同时，新技术持续快速发展对行业格局和发展方向均有所影响。如果公司不能在产品研发、技术创新、市场营销、服务支持等方面持续巩固和提升现有优势，并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和品牌影响力，将可能在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五）宏观环境风险

近年来我国政府对国产自主工业软件的重视程度迅速提高，先后发布推进自主工业软件研发的政策文件，牵引自主工业软件加速发展，未来市场规模与发展空间广阔。如果未来政府对工业软件行业发展的政策发生变化，支持力度减弱或政策落地进展不及预期，将影响工业软件整体市场发展前景，从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六）其他重大风险

1、知识产权争议风险

知识产权保护与管理工作的既包括保护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又包括避免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一方面，专利申请的过程需要较长等待时间和持续高额投入，若公司处于申请状态的自有知识产权受到第三方侵权，则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另一方面，公司一直坚持自主创新的研发战略，严格管控公司产品在专利、著作权方面的合规性，虽然在研发、生产、销售等环节采取了必要措施以避免侵犯他人专利，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张和产品线不断丰富，不能排除未来在知识产权领域与竞争对手或其他利益相关方产生争议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的可能。

2、已购房产无法办理产权登记的风险

2012年8月，公司与乐普盛通签订《办公楼买卖合同》，约定乐普盛通以先租后售的方式向公司出售电子城 IT 产业园 503 号办公楼，其中租金金额合计 750 万元，购房款金额 1,250 万元，相关款项均已支付给乐普盛通。因租赁期满乐普盛通未能及时将办公楼过户至公司名下，公司与乐普盛通就上述事项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截至本报告期末，本案已获北京市第三中级人

民法院终审判决，最终判决结果支持了公司的主要诉请，判令双方签署的《办公楼买卖合同》有效。公司依据前述判决持续积极联系乐普盛通办理房产过户，但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涉诉房产尚未完成过户，房产过户执行情况尚不确定，公司仍存在已购房产无法办理产权登记的风险。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于跨终端 CAD 云平台研发项目、2D CAD 平台软件研发升级项目、BIM 平台软件研发项目和全球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依托相关并购政策，精准捕捉跨国并购机会，以自有资金全资收购 CadLine，高效完成了 BIM 平台软件研发及全球业务布局，大幅缩短项目周期，降低研发失败的风险，提升了“3D BIM 平台软件研发项目”整体实施效率。公司将持续围绕主业，积极布局，推进募集资金的高效使用，为广大投资者创造收益，但若受到国家产业政策、宏观经济形势、外部市场环境、行业新技术应用等因素影响，可能导致募集资金出现部分结余、项目不能如期完成，或者不能实现预期收益。

四、重大违规事项

本持续督导期间，浩辰软件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五、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025 年，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
营业收入	33,209.35	28,904.35	14.89
利润总额	5,516.48	6,192.64	-10.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80.16	6,299.91	-19.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34.24	5,421.37	-21.90
经营活动产生的	9,161.28	6,645.74	37.85

主要会计数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现金流量净额			
主要会计数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1,532.27	141,820.02	-0.20
总资产	154,924.48	151,101.37	2.53

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主要财务指标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78	0.96	-18.75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78	0.96	-18.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65	0.83	-21.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63	4.46	减少0.83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03	3.84	减少0.81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27.91	29.13	减少1.22个百分点

2025 年，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变动的的原因如下：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37.85%，主要系公司各业务板块增长策略落地及前期措施效果显现推动公司收入增长所致。

六、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一) 自主可控的技术优势

公司依托 CAD 软件领域 20 余年的技术积累，在数十款产品的更新迭代过程中，已拥有软件著作权 280 余项及境内外专利 40 余项。公司充分发挥自主可控的技术优势，结合工程建设、制造业的行业属性，形成了浩辰 CAD 平台、浩辰 CAD 云化产品的自主核心技术。

公司坚持自主知识产权创新。有别于借助 ITC 源代码或开源代码进行开发

的 CAD 软件厂商，公司自 2010 年开始，全新构建和研发浩辰 CAD 的软件架构和核心模块，并完成了 350 多项功能命令的重新开发和测试，实现了浩辰 CAD 平台的全面重构，使得浩辰 CAD 平台核心技术摆脱了基于 ITC 源代码研发的局限，产品研发自主可控。同时，公司根据技术发展和市场需求，完成从核心层至应用层的开发工作，实现可持续的产品迭代更新，具备较强的技术成长性。公司通过 CAD 核心技术的持续研究以及多年实际应用的磨合，实现浩辰 CAD 的性能重大突破，部分指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同时基于对 CAD 底层技术的延伸研究，自主研发形成浩辰 CAD 云化产品的技术优势，初步完成了 CAD 产业布局以及完整应用覆盖。

在三维设计软件领域，公司报告期内已完成核心技术自主可控、具有商业化基础的 BIM 软件系列产品布局。BIM 业务与公司既有 CAD 业务在数据模型和用户 workflow 层面形成协同关系，有助于推动 CAD 与 BIM 的技术融合与数据互通，显著增强公司在工程设计领域的综合竞争力，并为构建三维产品矩阵、实现多产品协同与数据贯通奠定基础。

（二）人才优势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册员工总数稳步提升至 833 人，其中研发人员 315 人，占比 37.82%。公司持续坚持自主创新的研发战略，通过系统培养与高端引进相结合，打造了一支结构合理、专业扎实、创新能力突出的研发与技术团队。核心技术人员多具备境内外知名高校相关学科背景及丰富的工业软件研发经验。在 CAD 核心技术、云化应用及跨平台开发等领域积淀深厚。公司注重人才梯队建设与长效激励，持续提升团队凝聚力和战斗力，为产品迭代与技术突破构筑了坚实的人才底座。

（三）软件云化的先发优势

在我国移动互联网、云计算等技术发展初期，公司致力于 CAD 技术创新以及云化探索，于 2011 年在境内推出基于移动端的 GstarCAD MC（后更名为“浩辰 CAD 看图王”），并陆续发布浩辰 CAD 看图王网页版以及电脑版，完成 CAD 软件云化前期布局。历经 10 余年 CAD 软件云化的不断探索，公司以解决用户痛点为导向，不断提升用户体验，对浩辰 CAD 看图王相关产品持续迭代更新，

为用户提供稳定的云图服务、图纸漫游、云协作、安全分发等云应用及服务。

公司于 2024 年推出了浩辰 CAD 365，可为企业用户提供协同设计、项目管理、云批注、共享聊图、轻量化览图等核心功能，将应用场景延伸至“画/审/看/用”等全流程协作，同时支持公有云和私有云两种部署方式，助力企业安全实现数字化转型。

（四）“多模式”优势

从盈利模式来看，行业标杆企业欧特克于 2016 年停售永久许可证，转向固定期限许可证的订阅模式。软件的订阅模式已逐渐受到部分用户的认可，并呈现迅速发展的趋势，但仅采用单一的订阅模式导致客户面临长期订阅成本较高、软件资产保值低等难题。

一方面，公司针对二三维研发设计软件通过永久授权、订阅、技术组件授权等多种模式相结合的形式服务于不同用户，形成“永久授权+订阅+技术组件授权”的多模式运作机制，用户可以更加灵活选择购买方式。灵活的盈利模式相较单一的订阅模式的用户覆盖面更广，可有效降低用户的使用成本，更符合境内外不同用户的使用习惯，有利于公司拓展市场，提升公司可持续盈利能力。另一方面，公司积极响应工业软件云化转型趋势，对浩辰 CAD 看图王、浩辰 CAD 365 相关云化产品持续迭代更新，逐步实现从单个产品向基于云的跨终端一体化设计解决方案转变，为公司未来软件产品大规模云化积累经验。

（五）本土化产业集群及服务优势

公司总部位于苏州，并在北京、广州、西安、成都等地设立分支机构辐射我国主要经济发达地区。从产业集群角度来看，苏州所在的长三角区域经济发达、工业基础雄厚，工业软件行业发展较快，市场规模较大。根据赛迪研究院数据，包括长三角区域在内的华东地区工业软件市场规模占比在 2024 年已达到 40.5%，华东地区作为中国工业软件产业核心区域的地位持续巩固。从本土化服务角度来看，相比境外厂商，公司在售后服务、产品运维和应用技术服务等方面具有专业性强、响应速度快等特点，能更好地帮助客户节约时间成本，提高解决问题效率；另一方面，公司建立了专门的技术服务团队，凭借多年的服务经验，公司掌握了境内用户的使用需求和偏好，可借助于本土化的地缘优势，更为便捷地为境内客

户提供本土化、特色化技术支持服务。

（六）客户规模优势

历经 20 余年发展，公司在全球市场积累了较大规模用户群体。从行业广度看，用户涉及机械制造、电子电气、市政规划、电力、水利水电、汽车及零部件等众多领域，从分布区域看，公司秉承全球化发展战略，不仅在中国市场有广泛的用户规模，而且与韩国、波兰、日本、泰国、巴西、意大利、阿联酋、土耳其等 100 多个国家或地区的 70 多家经销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覆盖众多知名客户和海量用户规模。从覆盖深度看，公司重点发展制造业、工程建设行业垂直市场，向用户提供 2D CAD 平台软件、面向该等垂直市场的 2D CAD 行业应用软件、面向中高端制造业的 3D CAD 软件以及面向工程建设行业的 BIM 软件，同时提供基于浩辰 CAD 看图王、浩辰 CAD 365 的云化产品及服务，全面满足 CAD 领域的市场需求。

（七）行业权威认可

报告期内，公司品牌声誉与行业影响力持续提升。公司全年举办或参与境内外工业软件及下游行业相关会议及展会共计 60 次，持续加强与产业链上下游及行业生态的交流合作。公司在行业影响力及生态建设方面获得多项认可，包括荣获 2024 年度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工作委员会卓越贡献成员单位、2025 全国企业新质生产力赋能典型案例以及 2025 年华为开发者大会（HDC）华为鸿蒙办公行业先锋奖。在产品与解决方案能力方面，公司解决方案入选“2024 年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典型解决方案”，苏州市信创联合会 2024 年度优秀解决方案，并正式通过 CMMI 成熟度三级国际评估认证；公司产品通过韩国 KTL GS(Good Software) 认证，浩辰 CAD 2026 荣获“江苏省工业软件优秀产品和应用解决方案奖”并获评“数智工业优秀产品”。此外，中国软件行业协会授予公司“企业信用评价 AAA 级信用企业”称号。

（八）AI 技术深度融合的创新优势

公司不仅是 CAD 软件的提供商，更是工业设计智能化转型的探索者。工业软件的 AI 应用需要极高的准确率和精度，只有将成熟的大模型与 CAD 传统算法紧密结合，并通过海量的图纸对大模型进行训练，才能实现上述要求。浩辰软

件正是依托数十年的 CAD 技术积累以及海量图纸数据资产，形成了难以复制的 CAD AI 技术护城河。通过将 AI 能力深度融合至 2D 绘图、3D 建模及云化协作全场景，公司将引领 CAD 软件从被动工具向智能伙伴的演进，构建面向未来的差异化竞争优势。

2025 年度，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七、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一）研发支出及变化情况

2025 年，公司研发费用为 9,268.51 万元，同比增加 10.09%；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7.91%，同比减少 1.22 个百分点。

（二）研发进展

报告期内，公司共申请发明专利 14 项，获得授权的发明专利 19 项，外观设计专利 1 项；申请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3 项，获得 21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拥有 48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46 项，外观设计专利 2 项；累计拥有 285 项境内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八、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

不适用。

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15,996.19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30,325.30
减：应支付发行费用	10,965.15
二、募集资金净额	105,031.04
加：尚未置换发行费用	86.26
取消置换的已支付发行费用（注 1）	1,112.12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17,201.00
本年度使用金额	20,455.55
暂时补流金额	
现金管理金额	35,0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65
其他-具体说明	
加：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	2,320.72
其他-具体说明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35,892.94

注 1：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112.12 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2024 年 8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取消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

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实际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和专项使用，不存在违法改变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1	胡立新	董事长	7,877,084	12.02%
2	严东升	副董事长	-	-
3	陆翔	董事、总经理	2,956,487	4.51%
4	梁江	董事、副总经理	2,861,077	4.37%
5	陆幼辰	董事	-	-

序号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6	方新军	独立董事	-	-
7	虞丽新	独立董事	-	-
8	范玉顺	独立董事	-	-
9	冯洁	职工代表董事	-	-
10	潘立	副总经理	2,861,077	4.37%
11	俞怀谷	副总经理	675,980	1.03%
12	黄梅雨	副总经理	233,600	0.36%
13	邓力群	副总经理	2,861,078	4.37%
14	梁海霞	副总经理	1,986,943	3.03%
15	万世平	副总经理	-	-
16	丁国云	财务总监	29,200	0.04%
17	肖乃茹	董事会秘书	-	-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股份均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减持的情形。

十一、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人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截至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出具之日，不存在保荐人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孙中凯
孙中凯

霍亮亮
霍亮亮

